2023年度述法报告

县民政局党组副书记、局长 李刚

根据工作要求，现述法如下：

一、履职情况

（一）抓牢主责主业，全面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一是**强化法治思维。**带头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建设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及自治区、州、县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充分发挥党组织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领导作用。坚持把学习法治政府理论与学习民政业务知识紧密结合起来，自觉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县政府部署上来，努力提高法治建设能力。**二是统筹谋划部署。**及时调整法治建设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及具体分工，将法治建设纳入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坚持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中的各类问题，将法治工作与民政保障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推进。**三是严守纪律底线。**认真落实作风建设有关规定，严格财务审批程序，自觉遵守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二）坚持依法行政，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严格执行重大决策程序规定。**在制定与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临时救助制度等公共政策时，始终坚持集体审议讨论，严格按照“三重一大”工作制度， 明确各项工作议事程序，并采用发放征求意见函等多种形式，广泛征求、听取、充分吸收各方面的意见，切实增强行政决策的透明度。**二是**推进职能转变与简政放权，全面推进“放管服”。着力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大力推进简政放权，截至目前已将临时救助审批权限下放至各乡镇场，并在不断推进城乡低保审批权限下放至乡镇场工作进程，极大的提高了工作效率，使困难群众能够及时得到救助，解燃眉之急。

（三）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营造良好法治民政建设环境。一是坚持法治教育与业务工作两手抓、两促进、两不误，开展了《民法典》、《宪法》、《国家安全法》、《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条例的专题讲座，先后组织专题学法4次，组织观看违法警示记录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通过悬挂标语横幅、播放电视专题节目和字幕宣传等方式，面向社会开展普法知识宣传;加强“以案释法”工作。二是相关职能科室，认真履行社会救助、社会组织登记、婚姻登记等普法职责，在日常办理业务工作中做好向社会群众进行各项救助政策、法规及民法典的普及宣讲工作，以多种宣传形式为载体，普法内容贴近群众实际，取得了良好效果。

二、下一步工作打算

严格遵守“职权法定、权责一致、简政放权、便民高效、公开透明”的工作原则，坚决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职责，完善行政决策机制，不断提升党组依法决策、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水平。扎实开展好普法宣传活动，健全法治宣传教育机制。充分运用好年轻职工这一活力点和载体，充分利用电视、广播、微信、微博、网站、报刊杂志等平台，在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基础上，积极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活动，以此调动干部职工积极性和创造性，推动普法工作全面深入。结合重要时间节点和重要专项治理活动，多形式多渠道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教育，加强干部职工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法律素质。